臺中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112年第3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年3月30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

貳、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9樓901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黃主任委員國榮　　紀錄：李美儀

肆、出席委員：

陳委員政顯、林委員金雄、張委員梅英、朱委員南玉、江委員晨旭、許委員志安、張委員慧珍、林委員丙申、陳委員大田(黃副總工程師一峰代)、李委員正偉(林專門委員憲谷代)、沈委員政安(林科長麗香代)、吳委員存金

請假委員：黃副主任委員崇典、謝委員如蘭、黎委員淑婷

列席單位、人員：詳簽到單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提案討論：

- **第一案（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）**

案由:「樹德小學三期校地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（一）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
（二）本案徵收補償市價較協議價購價格低,建議需地機關重啟協議價購，以維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
- **第二案（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建設局）**

案由:「潭子區中 86-1 潭興路（福貴路至新興國小前)拓寬工程（第 2 階段-潭興路二段 36 巷至豐興路)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（一）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
（二）本案徵收補償市價較協議價購價格低，建議需地機關重啟協議價購，以維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
- **第三案（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建設局）**

案由:「霧峰區柳豐路(中 110-1)第三期拓寬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（一）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
（二）本案徵收補償市價較協議價購價格低，建議需地機關重啟協議價購，以維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
- **第四案（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建設局）**

案由:「北屯區軍榮五街打通至軍和街 41 巷計畫道路開闢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（一）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決議請查估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後通過。

（二）本案徵收補償市價較協議價購價格低，建議需地機關重啟協議價購，以維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：中午 12 時 10 分